

关于南阳市宛城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南阳市宛城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赵 诚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宛城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采取有力措施，财政预算保持较好发展态势，有力促进了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1. 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 10 亿元，完成 100196 万元，为预算的 106.6%，同比增长 12.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4803 万元，为预算的 95.3%，同比增长 2.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4.7%；非税收入完成 35393 万元，为预算的 136.1%，同比增长 35.0%。

区本级收入完成情况：2021 年，区本级（含五个街道，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179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6620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35177 万元。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539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44141 万元。

2. 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第十六条“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再

按权责发生制列支”，自 2021 年起总预算会计按照收付实现制核算，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9.96 亿元，同比下降 15.0 %。

为充分保障重点支出，全年共争取债券资金 1246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0100 万元，全部用于完全学校建设；专项债券 111700 万元，按照规定用途用于高铁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69500 万元、宛城区农信社中小银行风险化解 42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800 万元，全部用于到期债券还本支出。另外，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按照省政府批复项目做好政府债券资金用途调整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1〕74 号）文件精神，将宛城区 2019 年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结余资金 500 万元，调整用于高铁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区本级支出完成情况：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7769 万元，同比下降 15.7 %。下降较多的原因：一是收付实现制的执行；二是区财政暂付款项居高不下，已经严重影响到了正常预算的执行。其中，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92 万元，同比下降 9.0 %；公共安全支出 1209 万元，同比下降 86.5 %；教育支出 65191 万元，同比下降 25.5 %；科学技术支出 800 万元，同比下降 37.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75 万元，同比增长 5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93 万元，同比增长 10.1 %；卫生健康支出 61136 万元，同比增长 1.1 %；节能环保支出 376 万元，同比下降 87.9 %；城乡社区支出 12919 万元，同比下降 28.0 %；农林水支出 24636 万元，同比下降 22.7 %；交通运输支出 4526 万元，同比下降 32.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9 万元，同比下降 23.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9 万元，同比增长 48.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85 万元，同比增长 29.3 %；住房保障支出 10795 万元，同比下降 46.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0 万元，同比下降 83.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1 万元，同比增长 502.4 %；债务付息支出 1576 万元，同比增长 15.8 %；其他支出 2251 万元。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41154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22578 万元。

（二）2021 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1. 强化收入组织，财政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一是坚持依法治税，深入推进税

收综合整治工作，落实联席会议制度，完善政府综合治税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加强涉税信息分析利用，确保应收尽收。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完善非税收入征缴系统，提升信息化征管水平，做到及时足额入库。三是完善区乡财税体制，定期召开财税工作调度会，加大督导力度，通报收入进度，充分调动乡镇街道组织收入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2. 强化支出管理，增强公共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优先用于“三保”，统筹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坚持依法编制部门预算，严格定额标准，压缩一般性支出，抓好中长期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三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充分保障教育文化、卫生健康、社保就业、脱贫攻坚、生态环保等民生领域支出。

3. 积极筹措资金，支持保障经济发展。一是紧抓国家扩大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规模机遇，加强与区直有关部门沟通协调，深入研究申报政策及发行趋势，积极主动做好准备工作，全力争取债券资金支持项目建设。二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统筹盘活区级资金，全力支持高铁片区、医圣祠文化园、南阳古城保护利用等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建设，充分保障资金需要。三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积极支持新能源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着力培植财源。

4. 坚持依法理财，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一是强化法治财政意识，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等财经法规，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重点工作和重大事项，主动接受人大监督。二是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切实做好行政事业单位隐性债务月报告工作，强化职责意识，扎实做好隐性债务化解工作，完善风险防控制度，把债务率控制在规定限度内。三是依法开展财政预决算公开。加大部门、单位和乡镇街道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力度，细化公开内容，认真做好检查整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5. 强化财政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强民生资金监督检查。与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协同配合，开展对民生资金监督检查，强化跟踪问效，确保专款专用。二是强化国有资产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做到对行政事业

单位、国有企业、金融企业和自然资源等全面覆盖，澄清家底并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资管理情况。三是强化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全年累计评审项目 270 个，做到应审尽审，送审 19.28 亿元，审减 1.54 亿元，审减率达 8.0%，积极发挥好财政投资评审事前监管资金重要作用。四是扎实推进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工作。加强项目资金整合，实现“一张清单管制度、一个平台管发放”，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已纳入补贴项目 42 个，累计发放补贴金额 4.3 亿多元，工作走在全市前列，进一步提高资金拨付效率，保障资金安全。

过去的一年，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在财税部门的奋力拼搏和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财政改革发展工作取得新进展，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全区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一是全区财源基础依然十分薄弱，税收结构不优，保持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任务十分艰巨；二是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多，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等财政支出压力较大；三是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力度不够，绩效管理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针对这些问题，区财政部门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

（一）2022 年财政工作形势

从财政收入看，减税降费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市场主体的活力和动力有所增强，经济稳定恢复态势不断巩固，以及开展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整治等为财政收入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新的经济下行压力对财政收入增长形成制约，新的减税降费政策的实施，疫情形势变化也会加大财政收入不确定性。从财政支出看，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较大，基本民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环保、科技创新等支出需要加强保障，“四改一治”、高铁片区、医圣祠文化园、南阳古城等重大项目建设的积极推进，新能源经开区、中心城区建设与管理等重点任务依然繁重，资金缺口还很大；隐性债务化解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进一步加大了预算平衡难度。总体来看，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依然严峻，必须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

合理编制好预算，切实保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财政工作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2022 年宛城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区第七次党代会和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格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坚持以收定支、勤俭节约、精打细算，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抓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锐意进取、加压奋进，为促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强保障。

按照上述要求，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10000 万元，同比增长 9.8%，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56600 万元。全区收入预算是预测性和指导性的安排，各乡镇可根据各自实际编制本级预算，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由区财政局汇总报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2022 年区本级（含五个街道，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2109 万元，增长 11.2%。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税收收入 48964 万元，非税收入 53145 万元。

按照收入预算和现行财政体制算账，2022 年全区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000 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800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0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28 万元，教育支出 5978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04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1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18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98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25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5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6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000 万元，预备费 3000 万元，其他支出 139 万元。

按照省市财政部门通知，提前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指标共计 41145 万元编入年初预算，加上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193000 万元和上年结余安排 37827 万元，2022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总额达到 271972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拟安排 50000 万元，全部安排支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拟安排 500 万元，全部安排支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拟安排 153402 万元，支出预算 123922 万元。

2022 年的财政收支预算安排是积极稳妥的，但由于我区财政收入形势严峻，新增财力有限，而刚性支出较大，收支矛盾仍很尖锐，完成今年预算任务困难很大。因此，我们必须树立全局观念，把财政工作重点放在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强化收入征管、平衡收支预算上来，大力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神，努力增收节支，确保财政预算圆满完成。

三、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2 年，区财政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十一次党代会，市、区七次党代会和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积极谋划、主动作为、忠诚担当、真抓实干，统筹整合财力，优化支出结构，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着力做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

1. 着力强化财源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扎实推进国有投融资平台改革发展，充分发挥融资作用，切实提高融资规模，全力支持高铁片区、医圣祠文化产业园、“四改一治”等重点项目建设。二是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支持招商引资财税奖补政策资金，积极争取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科技创新项目贷款贴息资金，加大对企业支持力度，培育发展新动能。三是常态化推进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包装申报工作，加强部门配合，做好项目储备，努力扩大债券融资规模，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确保重大项目顺利推进。

2. 着力强化收入征管，确保收入稳步增长。一是坚持依法治税、依法征管，深入推进税收综合整治工作，优化涉税信息管理流程，加强涉税信息分析利用。二是切实抓好房地产、建筑行业等重点税源管理和税收征管工作，千方百计挖潜增收，确保税收收入稳定持续增长。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完善非税收入征缴系统，提升信息化征管水平，做到应收尽收，及时足额入库。

3. 着力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强化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把过“紧日子”思想落在实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扎实做

好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工作，提高支出精准度。一是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资金支持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建设，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大投入支持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二是支持加快教育事业发展。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统筹资金支持完全学校后续建设和校舍改扩建工作，落实提高中小学教师待遇政策，支持推动教师周转宿舍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是支持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积极支持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医共体建设，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水平。筹措资金提高居民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四是支持城市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推进棚户区改造、内河治理、老旧小区改造、路网完善等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市生活环境。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

4.着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纳税人和缴费人知晓度，帮助企业用足用好政策，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二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部门结转资金与当年预算的统筹，做到跨年度预算平衡。全面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提高财政资源跨期配置效率，从更长周期、更广范围谋划政策和预算安排。三是以财政信息化建设为支撑，规范完善区乡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和工作精准化水平。

5.着力强化财政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完善资金使用单位自评、主管部门绩效评价和财政重点评价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同政策调整、预算安排的有机结合，对低效无效项目进行压缩、调整或取消。二是进一步规范完善“一卡通”工作机制。确保所有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律通过社保卡发放，加强补贴信息维护工作，确保补贴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三是强化国有资产监管。加强对产权登记、产权界定、资产评估和产权转让等工作的日常监管，落实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6.着力强化党建引领，提升财政工作效能。紧紧围绕高质量党建工作安排部

署，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肃财经纪律。扎实开展“观念作风能力建设年”活动，转变思想观念，强化责任担当，树牢争先创优和提质增效意识，严格落实“13710”工作法，持续转变作风、提高效能。加强党员干部培训，不断适应改革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全面提升服务保障高质量跨越发展业务工作能力。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让我们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决议，隆起精神、拼搏进取、奋勇争先、务实苦干，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着力推进财政工作提质增效，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圆满完成既定目标任务提供坚实财力保障，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